# 2024年暑假读书感想心得(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星海浩瀚 更新时间：2024-08-30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暑假读书感想心得...*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一**

要想一步登天,那是不可能的——许多名人志士也是在挫折中锻炼了自己,考验了自己,使其成为千古佳话。不要以为当作家写一本书是件很容易的事情,因为往往在这过程中会有挫折和困难等着你去迎接。例如马克思写《资本论》用了40年,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花了30年时间,司马迁编《史记》历史20多年等等。古今中外,有谁能够一步登天呢?

人生不如意很多,不要自卑,要有信心,因为挫折是培养毅力的必要前提。巴尔扎克曾经说过：“挫折是块磨刀石。”再锋利的刀一直不用,也会变得钝。这时,就需要“挫折”这块磨刀石使它重新锋利起来。人的一生很精彩,有酸甜苦辣,没有悲欢离别的伤心,又怎能有重逢的喜悦?

毅力需要坚持,同时也需要毅然断然的决断,正所谓“当断不断,反受其害”。有毅力的人面对严峻的考验是能断然处之的,而这种断然之处,又非常有利于持之以恒。

在坚持的同时,还要有生活节律。提倡毅力并不是主张一味蛮干,是毅力和节律并行,两者都不容忽视。节律过快,频率过高,要一直坚持下去,是十分困难的。生活犹如长跑,一下冲在前面,并不一定就能夺标。相反,如果保持适中的节律,就能取得好成绩。

成功者前进的每一步也许是细小的,但他一直前进着,永不停滞,积之一年,十年,几十年,那就十分惊人,十分可贵了。忽冷、忽热、忽松、忽紧,也就谈不上不上毅力了。如果“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其毅力何在?每个人做什么事心中都有一种动力,而我们被这动力支持着,直到到成功。

读了《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明白了学习上遇到困难,生活上受到挫折,家庭上遭遇不幸时该怎么办了。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二**

一次偶然的机会让我有幸拜读了关老师的《凭什么让学生服你》这本书。看此书如同和一位长者交谈，她娓娓道来，每一句话都那么真诚。她不但令她的学生们佩服，也同样令我心服口服。是呀，与其不断地要求孩子这样那样，还不如不断提升自己，让自己成为一块吸铁石。全书通过一个个栩栩如生的案例，让我们看到了一名普通教师，是如何用心，用脑，用情让每一个或善感、或叛逆、或懵懂莽撞的孩子的心慢慢向她靠近的。

一、以身作则，提升人格魅力

“亲其师，信其道”是说一个人只有在亲近自己的师长时，才会相信、学习师长所传授的知识和道理。在这里关老师认为“亲”不仅仅是亲近，更多的是佩服和发自内心的崇拜，而真正能赢得学生佩服的是老师深刻的文化底蕴和人格魅力。关老师用具体的事例讲述了她如何用自己的人格魅力让学生佩服，她可以在军训时陪孩子们一起淋雨;她带领孩子们一起进行爱心捐助;她愿意做学生的朋友，做班级的一员和学生们共同承担集体责任，看到教室内的废纸不是批评指责而是弯腰捡起来;她不仅关注孩子们的学习成绩更关注他们的道德水平……这样的老师怎能不让学生佩服。教师的人格魅力就体现在琐碎的日常教学中，老师的一言一行学生都看在眼里，一个动作，一个眼神可能就会成为学生模仿的对象，这就要求老师时时处处严格要求自己，庄重自己的仪表，注重言谈举止，丰富自己的知识，形成强烈的事业心和良好的责任感。只有老师的人格魅力提升了，在学生中的威信和号召力才会进一步提高。

二、用心沟通，倾听孩子的心声

时代在发展，传统的批评、训斥、管教已不再是灵丹妙药，心灵上的沟通、理解和尊重才是孩子们更为需要的。我们总是会迁怒于“今天的孩子思想真复杂”但是这并不是孩子的错，这是复杂的社会环境决定的。所以做为老师，我们有时候需要弯下身子去听听孩子的心声，当心和心贴在一起的时候，心与心之间的冰霜也就被融化了。反思自己，我总是站在一个老师的角度去理所当然的给孩子提出这样那样的要求，认为我是老师，都是为了你好，所以你必须听我的，但是收效甚微，这时我会觉得自己的良苦用心不被理解，会生气、恼火，甚至演变为严厉的批评、指责，这样的结果就是两败俱伤。“身躯高大，面目狰狞”学生就会服你吗?关老师的书中用大量的例子告诉我，不是的，当我们把孩子当做是朋友，而不是管教的对象时，当我们真的能够平静的坐下来，认真倾听孩子向我们倾诉他的困惑而不是不问青红皂白的责骂时，当我们给孩子一个鼓励的眼神而不是狠狠的责备时，孩子的心正在向我们靠近。

三、动脑思考，完善教育方式

教育是一门技术，更是一门艺术，如果我们在爱和理解的基础上增加一些方式方法，那我们就会得心应手，甚至乐在其中。

书中讲到了很多故事，读到一些故事的时候，真能触动自己的心，在为故事中的老师机智幽默的对白，独具匠心的设计，妙趣横生的情镜叫绝的时候，我也真正领悟到了一些实用的教育方式。每个孩子他的个性心理是不一样的，所以我们在面对不同的个体时需要因人而异。我很赞同关老师的的观点：教育需要鼓励，但一味的，盲目的鼓励可能会让学生陷入一种自我放纵。“失败乃成功之母”“胜败乃兵家常事”这些句子充满了正能量，但是如果经常用这样的方式来激励一个屡战屡败的学生，会让学生陷入一种“失败乃成功之母”的自我麻痹之中，甚至陷入低谷，一味的鼓励——无济于事，一味的批评——更加叛逆。这时候需要我们使用一种“强刺激”，一针见血的指出学生的错误，严厉批评甚至直接否定，激发学生的内疚感，由此激发学生的动力。当然这种方法适用于那些心理素质比较强的孩子，这就要求我们必须了解每个孩子的性格特征，对症下药。

四、用爱滋润，温暖孩子的心田

与教师的人格魅力、高明的教育方式相比，最容易进入孩子内心的可能就是老师的爱了。当我们尽我们所能去关心一个孩子，帮助一个孩子的时候，我想孩子是完全能感受到的。当我们能够把每个孩子都放在眼里，把孩子的喜怒哀乐记在心里时，我想孩子会亲近我们的。也许就是你帮他系好散落的红领巾的一个小举动，在他生病时的几句问候，课堂上的一句“真棒”，在他考试失败时的几句安慰，在他赢得短跑比赛时的一个拥抱，就会触动他心中的涟漪，牵动他的心。孩子并不是铁石心肠，心被捂热了，他们自然也会用真情来回应。

做一块吸铁石吧，用“脑”去思考教育，提高自己的教育深度，用“心”去了解学生，给予他们平等与真诚，用“情”去温暖和滋润还不够茁壮的小苗，你的眼里、心里有了孩子，孩子自然会敬佩你，喜欢你。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三**

偶然得知，我手上的这本书，是中国第一次获得正式授权出版的。以前多少名人，包括深受马尔克斯影响的莫言，翻阅过的《百年孤独》，都是盗版。突然觉得它分外珍贵。

说的是孤独，看见别人写的读后感都是围绕着这两个字而写。不不不，你们都搞错了，不是文艺青年自己喝着咖啡所发出孤独的感叹，不是非主流们黑白人生的孤独，更不是每天宅在房间里没朋友的那种孤独。

这种孤独，是一个根深蒂固，天生性格的，非一般外物所能改变。是一种追求理想过后，发现这种追求根本没有意义，多年来的精神支柱突然消亡所带来的那种孤独与彷徨，正如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被迫发动三十二场战争，打破与死亡之间的所有协定，并像猪一样在荣誉的猪圈里打滚，最后耽搁了将近四十年才发现纯真的可贵”。也正如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一人，追求科学而最终精神失常，被捆在树上至死。

最奇特的莫过于整个马孔多都陷入了失眠症的泥潭里，一直不睡觉，但却一直遗忘东西，不得不在每样东西上贴上标签，杯子、碗、凳子之类的。这是一个民族的孤独，他们盲目地追求，只知道不停地往前走，却不知道自己在追逐什么，而身后的事物——历史，却被他们渐渐遗忘。而生活在这里的何塞家族，一共经历了六代，但每一代却只是第一代的轮回，改不了那种流淌在血液里的盲目，向往虚无的东西。

但马孔多的女人们却是坚强独立。她们务实勤奋，乌尔苏拉照顾全家，开糖果店赚钱不断修建家;阿玛兰坦热衷于刺绣;蕾梅黛丝则心地善良。而她们都带有传奇色彩：乌尔苏拉活到一百四十岁，阿玛兰坦和死神对话，而蕾梅黛丝则飘上天去了。

马尔克斯的这番回答，正是对马孔多的孤独的解释。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四**

《娱乐至死》是对20世纪后半叶美国文化中最重大变化的探究和哀悼：印刷术时代步入没落，而电视时代蒸蒸日上;电视改变了公众话语的内容和意义;政治、宗教、教育和任何其他公共事务领域的内容，都不可避免的被电视的表达方式重新定义。电视的一般表达方式是娱乐。一切公众话语都日渐以娱乐的方式出现，并成为一种文化精神。一切文化内容都心甘情愿地成为娱乐的附庸，而且毫无怨言，甚至无声无息，“其结果是我们成了一个娱乐至死的物种”。

《娱乐至死》这本书是从媒介(印刷术、电视)的角度来分析当今“娱乐化”社会的现象，并认为电视这一传播媒介的出现和发展形成了一种娱乐文化，这种娱乐文化一直无孔不入地渗透到当今社会的各个方面，以至于给教育、政治和宗教等各个社会领域打上了“娱乐”的烙印，使得文化成为了娱乐的附庸。基于这样一种认识，尼尔•波兹曼告诉我们《美丽新世界》里的预言：“人们在汪洋如海的信息中日益变得被动和自私”，“真理被淹没在无聊烦琐的世事中”，“我们的文化成为充满感官刺激、欲望和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和“人们由于享乐失去了自由”将成为现实。未来会正如赫胥黎担心的那样，我们将毁于我们热爱的东西。

尼尔波兹曼所说的“娱乐至死”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他根本不在乎娱乐节目的泛滥或媒体的娱乐化倾向。他写这本书是写给自己的知识分子同行的，他呼吁他们回到书籍中去，认真地写作和思考，而不要贪恋在电台、电视节目中侃侃而谈，一夜之间曝得大名。“娱乐至死”是他对媒体知识分子的警告。他认为，印刷机更适宜于理性思考，电台电视只会沦为大众娱乐，任何有志于知识工作的人都应该清醒，回到书面写作，那才是他们该呆的地方。波兹曼也意识到了自己的观点可能被扭曲，他还特别做了如下的解释：

“为了避免我的分析被理解成对电视上的‘垃圾’的司空见惯的抱怨，我必须解释一下，我的焦点是放在认识论上，而不是放在美学或文学批评上，说实话，我对这些所谓‘垃圾’的喜爱绝不亚于其他任何人，我也非常清楚地知道，印刷机产生的垃圾可以让大峡谷满溢出来。而在生产垃圾这一点上，电视的资历还远远比不上印刷机。

因此，我对电视上的‘垃圾’绝无异议。电视上最好的东西正是这些‘垃圾’，它们不会严重威胁到任何人或任何东西。而且，我们衡量一种文化，是要看其中自认为重要的东西，而不是看那些毫无伪装的琐碎小事。这正是我们的问题所在。电视本是无足轻重的，所以，如果它强加于自己很高的使命，或者把自己表现成重要文化对话的载体，那么危险就出现了。具有讽刺意义的是，这样危险的事情正是知识分子和批评家一直不断鼓励电视去做的。”

综括全书，波兹曼主要提出了两个观点：

一、电视介入政治使得原本严肃的竞选仿若综艺节目，民众热衷于政治家的花边八卦，对他们的着装外表评头论足，并让这些毫不相干的因素直接影响手中的投票器;

二、电视新闻报道的强势覆盖，大规模轰炸，使得原本多元情绪的新闻事件都变得淡化和娱乐化，主持人机械的\"来看下一条\"，就轻巧地将观众注意力转移，而包含在每条新闻中的应有情感正在丧失，无论观众还是传媒都在变得冷漠。

以上两者，是对上世纪80年代美国的描述，也可看作是对今天中国的预测。

虽说波兹曼的这一判断语调平和，但却内含绝望之心---电视1920xx年诞生至今不过百年，但它已将政治、新闻、教育乃至整个世界变成了一场喧哗缤纷的\"杂耍\"。在那张壮阔无比的\"电视\"屏幕上，无论多么残忍的谋杀，多么恐怖的地震，多么荒诞的政治丑闻，只要主持人温柔地说一声\"接下来\"，一切便从人们的脑海中消失得干干净净……

波兹曼举了一个例子，在今日的社会中，任何所谓的信息，在一个缺乏媒介的世界里是无法存在的，他的意思是：如果没有用来宣传它们的技术，人们就无法了解，无法把这一切纳入自己的日常生活，简言之，这些信息就不能作为文化的内容而存在。

电视本是无足轻重的，但是，如果它强加于自己很高的使命，或者把自己表现成重要文化对话的载体，那么，危险就出现了，再者，更危险的或许是它的这种想法甚至得到了大众的认可或者是鼓励。

波兹曼是麦克卢汉的信徒，他相信的是“媒体即信息”。他认为，媒体本身限制了我们感知世界的方式，以电视为代表的电子和图像革命，使得“我们对于真理的看法和对智力的定义随着新旧媒体的更替发生了很大变化。”波兹曼也不愿意自己的观点被曲解为“攻击电视”，他说“虽然电视削弱了人们的理性话语，但它的情感力量是不容忽视的”。他坚守的“电视认识论”是，不要让电视带来的情感刺激，一劳永逸地取代了印刷品带来的理性思考，这会对严肃的知识是巨大的伤害。“电视的思维方式与印刷术的思维方式是格格不入的;电视对话会助长语无伦次和无聊琐碎;‘严肃的电视’这种表达方式是自相矛盾的;电视只有一种不变的声音——娱乐的声音。”

某种程度上，波兹曼的技术决定论甚至削弱了这份警告的份量。他太关心知识分子的使命和利益，以至于失去了观察现实的耐心，连文明与野蛮的标准都有些把持不住了。例如他说，“各种各样的专制者们都深谙通过提供给民众娱乐来安抚民心的重要性，但是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并不认为民众会忽视那些不能带给他们娱乐的东西，所以他们还是常常要依靠审查制度，而且会在意这种差别，因为审查制度就是他们对付某些严肃话语的方式。现在的情况却大不相同了，所有的政治话语都采用了娱乐的形式，审查制度已经失去了存在的必要性，那些过去的国王、沙皇和元首如果知道了这一点，会感到多么高兴啊。”

显然，这段貌似深刻的话也只对了前半部分。以我们正在经历的反低俗运动来说，并没有谁相信娱乐可以取代审查，也没有人因为娱乐而暂缓审查。恰恰相反，“反娱乐”成为了“对付某些严肃话语”的口实，而“娱乐至死”的告示牌上画着骷髅标志，正把我们驱赶到一条全新的乌托邦之路上。这条道路，正如我们看到的，其实和地狱之路一样，都是由鲜花和良好的愿望铺就的。

和波普尔一样，波兹曼提醒人们要警惕电视这个二十世纪的宠物，有所不同的是，波普尔焦虑的是电视中暴力、色情等内容对儿童的腐蚀，为此，他甚至建议政府牺牲言论自由立法对电视制片商进行管制，而波兹曼瞩目的则是电视造就了一个娱乐至死的时代，令人恐慌的不是所有严肃话题都以娱乐的形式在公共话语空间狂舞，而是娱乐本身就成了严肃话题的一部分。

就当下文化而言，“娱乐”已赢取我们这个时代“元媒介”的地位。尤其在大众文化语境中，由印刷机开创并延续经年的所谓“阐释时代”已然让位于由电视机开创的“娱乐业时代”。电视及其文化如今既是我们对世界的认识，也是我们认识世界的工具。为此，波兹曼说：“电视在安排我们交流环境方面的能力是其他媒介根本无法企及的”。而罗兰.巴特则说：“电视已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神话’”。

波兹曼的忧心绝望之至，感人之至：“如果一个民族分心于繁杂琐事，如果文化生活被重新定义为娱乐的周而复始，如果严肃的公众对话变成了幼稚的婴儿语言，总之人民蜕化为被动的受众，而一切公共事务形同杂耍，那么这个民族就会发现自己危在旦夕，文化灭亡的命运就在劫难逃。”

他看来，人们会渐渐爱上压迫，崇拜那些使他们丧失思考能力的工业技术。 奥威尔害怕的是那些强行禁书的人，赫胥黎担心的是失去任何禁书的理由，因为再也没有人愿意读书;奥威尔害怕的是那些剥夺我们信息的人，赫胥黎担心的是人们在汪洋如海的信息中日益变得被动和自私;奥威尔害怕的是真理被隐瞒，赫胥黎担心的是真理被淹没在无聊烦琐的世事中;奥威尔害怕的是我们的文化成为受制文化，赫胥黎担心的是我们的文化成为充满感官刺激、欲望和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

以下是摘抄自《娱乐至死》每章节中比较经典的语句：

第一章 媒介即隐喻

1.你根本不可能用烟雾表现哲学，它的形式已经排除了它的内容。

2.电视无法表示政治哲学，电视的形式注定了它同政治哲学是水火不相容的。

3.深入一种文化的最有效途径是了解这种文化中用于会话的工具。

4.媒介的独特之处在于，虽然它指导着我们看待和了解事物的方式，但它的这种介入却往往不为人所注意。

5.分分秒秒的存在不是上帝的意图，也不是大自然的产物，而是人类运用自己创造出来的机械和自己对话的结果。

6.书写会带来一次知觉的革命：眼睛代替耳朵而成为语言加工的器官。

7.隐喻是一种通过把某一事物和其他事物作比较来揭示该事物实质的方法。

8.理解一个事物必须引入另一事物。

9.我们的语言即媒介，我们的媒介即隐喻，我们的隐喻创造了我们的文化的内容。

第二章 媒介即认识论

1.通过共鸣，某种特定语境中的某个特定说法获得了普遍意义。

2.真理不能,也从来没有，毫无修饰的存在。他必须穿着某种合适的外衣出现，否则就可能得不到承认，这也正说明了“真理”是一种文化偏见。

3.尼采说过，任何哲学都是某个阶段生活的哲学。我们还应该加一句，任何认识论都是某个媒介发展阶段的认识论。真理，和时间一样，是人通过他自己发明的交流技术同自己进行对话的产物。

4.印刷术树立了个体的现代意识，却毁灭了中世纪的集体感和统一感;印刷术创造了散文，却把诗歌变成了一种奇异的表达形式;印刷术使现代科学成为可能，却把宗教变成了迷信;印刷术帮助了国家民族的成长，却把爱国主义变成了一种近乎致命的狭隘情感。

第三章 印刷机统治下的美国

1.不可记录汝等之教义，更不可将其印刷成文，否则汝等将永远受其束缚。

2.韦伯斯特《美国拼写读本》

3.理查德 霍夫斯塔特认为，在美国历史中一再反映出来的杰弗逊民主主义的平等、民众的思想，使许多美国人产生了一种根深蒂固的反知识分子的偏见。

4.印刷机不仅是一种机器，更是一种话语结构，它排除或选择某种类型的内容，然后更不可避免地选择某一类型的受众。

第四章 印刷机统治下的思想

1.阅读从本质上来说是一件严肃的事情，当然也是一项理性的活动

2.因为写作了《理性时代》，潘恩失去了他在开国元勋神殿中的位置。

3.广告成为一种半是心理学、半是美学的学问，理性思维只好移师其他领域了。

4.印刷术统治的时代称为“阐释时代”，新时代为“娱乐业时代”。

第五章 躲躲猫的世界

1.电报使脱离语境的信息合法化，也就是说，信息的价值不再取决于其在社会中和政治对策和行动中所起的作用而是取决于它是否新奇有趣。

2电报的传统：通过生产大量无关的信息，它完全改变了我们所称的“信息——行动比”。

写书是作者试图使思想永恒并以此为人类对话做出贡献的一种努力。所以，无论什么地方的文明人都会视焚书为反文化的罪恶行为。

对于电报来说，智力就是知道很多事情，而不是理解它们。

照片把世界表现为一个物体，而语言则把世界表现为一个概念。

过去人们是为了解决生活中的问题而搜寻信息，现在是为了让无用的信息派上用场而制造问题。

电视已经取得了“元媒介”的地位，一种不仅决定我们对世界的认识，而且决定我们怎样认识世界的工具。

第六章 娱乐业时代

1.娱乐是电视上所有话语的超意识形态，它时刻提醒着我们，没有理由为电视上的不幸哭泣。

2.思考无法在电视上得到很好地表现，电视导演很久以前就发现了。他们关心的是给观众留下印象，而不是给观众留下观点，而这正是电视所擅长的。

第七章 好。。。。现在

1.掩藏在电视新闻节目外壳下的是反交流的理论，这种理论是以一种抛弃逻辑、理性和秩序的话语为特点。在美学中，被称为“达达主义”;在哲学中，被称为“虚无主义”，在精神病学中，被称为“精神分裂症”。

2.只有通过语境我们才能判断出一个表述是否自相矛盾。自相矛盾的存在需要具备一些条件，只有在一个前后连贯的语境中，观点和事件彼此相关，自相矛盾才能成立。

第八章 走向伯利恒

1.从来没有哪个伟大的宗教领袖会给人们想要的东西，他们给的是人们应该具备的东西。

第九章 伸出你的手投上一票

1.电视广告的对象不是产品的品质，而是那些产品消费者的品质。

第十章 教学是一种娱乐活动

1.约翰杜威曾经说过，课程的内容是学习过程中最不重要的东西。

2.教育的目的是让学生们拜托现实的奴役，而现在的年轻人正竭力做着相反的努力——为了适应现实而改变自己。

3.从电视上获得的意义往往是一些具体的片段，不具备推论性，而从阅读中获得的意义往往和我们原来储备的知识相关，所以具有较强的推论性。

第十一章 赫胥黎的警告

1.只要人们虔诚的相信社会发展的必然性，它就可以长久地存在下去。

在我看来，\"娱乐至死\"更多地表达的是在这个消费时代大众审美的趋势，至于能不能到\"死\"的地步，还值得商榷。毕竟，人是矛盾体，崇高卑微、冷漠同情、自私牺牲、类似的太多矛盾情感都能附身在同一人身上，这就仿佛人体内的调节反馈机制。所以我相信人不会一味满足娱乐，乃至\"死\"。迟早，人天生的对崇高的追求会激发，引领正确的道路。比如文革巨大的精神荒芜后那批大学生，他们的阅读高度，也许数十年内都没有哪代人能够超越。这就是对此最好的佐证。

当然，还是感谢波兹曼，感谢他对这个时代的忠告。但是我们不得不重视这个有着铁一般事实的忠告。

每一种媒介都会对文化进行再创造——从绘画到象形符号，从字母到电视。和语言一样，每一种媒介都为思考、表达思想和抒发情感的方式提供了新的定位，从而创造出独特的话语符号。这就是麦克卢汉所说的“媒介即信息”。要说明的是，信息是关于这个世界的明确具体的说明，但是我们的媒介，包括那些使会话得以实现的符号，却没有这个功能。用尼尔波兹曼的话说，它们像是一种隐喻，用一种隐蔽但有力的暗示来定义现实世界。不管我们是通过言语还是印刷的文字或是电视摄影机来感受这个世界，这种媒介—隐喻的关系为我们将这个世界进行着分类、排序、构建、放大、缩小、着色，并且证明一切存在的理由。我们习惯将电视以及几乎一切技术——视为“中性”的东西，电视既然作为一种传播手段，我们就想当然地认为它天然就适于传播一切内容。然而和大脑一样，每种技术也有自己内在的偏向。在它的物质外壳下，它常常表现出要派何种用场的倾向。

对于媒介来说，不同的媒介由于其自身结构、传播形式和范围的不同而具有不同的特点，这些特点导致媒介具有各自的倾向，对传播的内容会有不同的效果，经过物竟天择，优胜劣汰最后迎合此媒介的内容会成为其传播内容的主体。就以电视为例，由其视觉、听觉和虚拟化的特征和单向传递，受众被动接受的缺陷使然，娱乐内容和娱乐化的文化和政治内容越来越成为电视传播内容的主体。所以我们说电视技术的倾向就是将所有的内容都以娱乐的方式表现出来。现在，波兹曼明确指出电视并不适于传播某些内容，因为诸如政治、哲学等严肃内容是不应以娱乐的方式表现的。这确实对我们富有启发和警示意义。因而今后在媒介的运用和发展上，我们应该研究其倾向性问题，利用这个特性来实现人们的目的，操控媒介的作用方向而不是被媒介“娱乐化”了。

波兹曼精准地剖析了娱乐的篡位过程。在印刷术统治世界的时代，报纸和图书是人们获得知识的唯一途径，当时的人们通过阅读报纸获得与自己生活息息相关的信息，行动与信息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这一切随着电报的发明而改变，电报大大提高了信息的即时性，全球各地的新闻穿越时空距离被罗列到人们眼前，这迫使人们在无形中修正了信息的定义：它不再是对人们生活工作有着巨大影响的要素，而只是一大堆看上去提供了丰富的知识实际却毫无意义的文字符码;而接下来的这次“图像革命”则是如精确制导炸弹般击中了印刷术时代的七寸，随着摄影技术的发明和大规模应用，具有强烈视觉冲击力的照片开始统治人们的眼睛，从这个时候起，工具不再是中性的，照片重塑了语法体系。

与字词句子不同，照片无法提供给我们关于这个世界的观点和概念，除非我们自己把照片文字化，所以文字展现的世界是一个概念，照片展现的世界则是一个物体，它失去了被记录内容在真实世界中的语境，任何一段文字或者另外一张照片与它配合都可以奇妙地衍生出一段新的信息姻缘，从这个意义上讲，图像革命之后的信息已经毫无诚信可言，它可以被制作者和阐释者任意歪曲，信息接受者们不再需要如同对文字一样通过自己的抽象思考来获取知识、价值和观念，在自由世界的商业社会里，信息制作者们为了取悦大众获得不菲利润，一场盛大的娱乐盛宴必然开幕。而在铁幕之背后，它就必然成为独裁者们心爱的玩具;电视的出现终于引爆了信息原子弹，电报和照片以动态的形式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娱乐不再遮遮掩掩，它名正言顺地处死了严肃话题，大众甚至津津乐道这次弑君行动，人类臣服于电视机前，心安理得地慢慢退化。波兹曼指出：只有深刻而持久地意识到信息的结构和效应，消除对媒介的神秘感，我们才有可能对电视，或电脑，或任何其他媒介获得某种程度的控制。而人类不可能不去使用媒介，因而要通过教育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

尼尔•波兹曼在《娱乐至死》这本书中对西方媒体的娱乐倾向持一种批判的倾向，但是在展开批判的过程中，他也道出了媒介发展的大势所趋：一切都在朝着娱乐化的方向迈进。娱乐化并没有错，关键是如何能把娱乐和电视的其他功能结合起来，这是目前电视最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五**

基督山伯爵将他所经历的一切凝聚成了看似简单而又分量十足的五个字——等待和希望。这应该也是大仲马为人处世的一个主要观点，很喜欢这个故事的波澜起伏，虽然篇幅很长，却读来爱不释手，很是急于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样的情节转变。这跟读同样是大巨作的《大卫·科波菲尔》是不一样的感觉，因为个人觉得《基督山伯爵》更具奇幻色彩，有一种带着读者一起去探险的意味，其耐读趣味却跟狄更斯的另一部作品《双城记》有的一拼，同样是失去自由身被无情的监狱关押了十余载，以致于我到现在都很难去想象一个人长时间面对幽闭的话，他的精神世界得经受多大的摧残。

《双城记》里的玛奈特医生面对十八年的冤狱，最后选择了接纳仇家的子孙后代成为其女婿，而《基督山伯爵》里的唐泰斯面对十四年的黑暗，既借助上帝名义做到了替天除恶，也替人世伸张了正义。我相信他们在面对陷害自己的仇家时，良心上是受到了极大考验的，虽然他们的复仇心切，可人性终究是讲感情的，不然医生也不至于成全女儿的幸福，唐泰斯就更不至于放唐格拉一条生命了。只是这一切都给当事人带来了无比的痛苦，今天我还在随心所欲的呼吸着新鲜空气，明天我就不明所以的失去了自由，而这又该向谁讨一个解释呢，这其中没有强烈的求生欲是很难存活下去的。

在这个故事中，那三个害人的人渣都没落得好下场，一死一疯、还有一个破产到落荒而逃，而这也是基督山伯爵出于同情而放了一条生路。其实，整个事件的起因很简单，都只是出于自私而迫害了这个无辜的青年，费尔南是为了得到一个女人的爱，唐格拉是为了得到一个船长的地位，维尔福更是为了确保自己的前途。当然，也别落下了邻居卡德罗斯的见死不救，他的懦弱更是酿成这场悲剧的帮凶，可他却非但不安于最后唐泰斯的报答，更是让自己与劳役犯为伍，并因此葬命于同伴之手。而这其中的命运弄人，又能怨得了谁呢?除了梅塞苔丝，他们谁也没有认出带着面具的基督山伯爵，又或者他们根本就没预料过唐泰斯还会活着吧。

其实，与其说是唐泰斯预谋了这场复仇，倒不如说是这些罪犯自己把不堪的往事全都抖搂出来了，而唐泰斯只是像个魔术师一样稍加点拨了一下，便让他们的本性暴露无遗。不管唐泰斯是化名为基督山伯爵、水手巴森，还是布佐尼长老和威玛勋爵，他们全都是视而不见，只为自我的利益所奔驰着。可事情的发生偏偏就都那么赶巧，是他收养了被买卖的将军女儿埃黛，是他引领贝内代多进入了上流社会，是他让维尔福夫人认识了毒物学......我可以很肯定的说，基督山伯爵不是先知，他只是洞察了人性的弱点，知道人渣总是欲求不满死性难改，而他只需稍加侦探，便有利于复仇的把柄和缝隙主动送入门来。所以善恶自有时机来报答。

另外，唐泰斯的命运之所以能得以改变，还得归功于他那位狱中的好友法利亚长老。没有他的存在，我相信这样的复仇计划实施起来难度系数还是挺大的，因为很多的计谋都需要得到金钱的支撑，至少在巴黎没有如此的奢侈挥霍是吸引不了外界关注，并顺利跻身于上流社会的。当然长老不仅给他提供了一个宝库，更传授了他渊博的学识，这算是在狱中一段美好的友谊时光，而长老的辞世更给他造就了一个脱身的机会。以致于十年后唐泰斯再回到伊夫堡时，当他再次回到法利亚长老的黑牢时，心中唯有数不尽的感激之情。是的，是这位老人像慈父般给了他生的希望，让他在绝望的黑牢中继续坚持着无尽的等待。

大仲马写这本著作只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可他对人物的刻画却是很仔细的，不仅有复杂的人际交织的大网，更有对细节描写的深入。在这里，作者更像大千世界的一个旁观者，他能读懂每一个细微动作的变化，暂且不提他对基督山伯爵每一个眼神跟脸部变化的解读，光是写努瓦基耶这个只能通过眼睛来彰显生命力的瘫痪老人，就够我们好好品析一番了。通过这双眼睛的转变，我们能读到在努瓦基耶身上爱憎分明的感情有多强烈，也能读到老人的意志力到底有多顽强不屈，更能读到他对外界的是非有多刚正不阿.......而瓦朗蒂娜也是通过这双眼睛读懂了爷爷对她的厚爱，虽然家门惨遭不幸，可只要这双眼睛给予她支持的力量，她就会一直幸福的生活下去。而这，也很好的诠释并让我相信了，眼睛是人类的心灵。

最后的结尾在我读来，不免有一丝惊奇，唐泰斯选择了跟埃黛一起远走天涯，而梅塞苔丝则选择了隐居。其实这样的安排也是合乎事态常规的，毕竟二十四年的经历不能全当往事随风消逝了，总是会在人心中留下痕迹的，所谓的物是人非事事休或许就是这个理吧。当再次回到马赛那个熟悉的地方，却已不见情窦初开时的美好了，那个在夕阳下相伴随行的爱人也只是停留在记忆最深处。当然，马克西米利安是幸福，并不是说他得到了唐泰斯的慷慨馈赠，而是他在为爱奋不顾身后还能再次拥抱到爱情。在这里，大仲马揭示了金钱的重要性，却也借摩莱尔的经历告诉了我们，除金钱之外还有其他的美好值得去追求。

感觉写了这么多，还是点明不出故事的经历曲折有多具有吸引力，还是得靠自己有耐心去读了才知道吧。基督山伯爵就像一个神话了的人物，他每一次准确无误的预见性都会让你拍手叫绝，至此我都不知道他到底是如何解救出瓦朗蒂娜的，或许这也算一个悬念，留给我们读者自行去揣摩他那智慧的大脑吧。总之，他的经历让人不禁哑然，而他的坚定更让人不容置疑。在最后写给马克西米利安的那封信里，更是彰显了他为人处世的一个态度，这是值得我们去铭记并学习的——等待和希望!耐心的等待加之希望带来的动力，必然能迎来黎明的曙光。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六**

我翻开今天所学的《伤仲永》，看着阅读提示里写着：一个人能否成才，与天资有关，更与后天的教育以及自身的学习有关，但事实是这样么?

曾经看到过一本书，书上有这样一篇报道：一位中国记者调查中国学生与美国学生的学习情况，得出结论：美国学生在课堂上大吵大闹，上课随意走动，起床几乎在上午八点钟之后，而放学又在下午三点钟以前。而且美国学生中音、体、美，上课了还与老师顶嘴，所以，美国将来出的名人一定不多;而中国学生不同，中国学生是最勤劳的学生，老师上课时，他们从来都是规规矩矩的，在上学路上，他们几乎都是边吃早餐边走路的，而且上课时极端认真的听老师讲课!所以中国将来出的名人一定很多。与此同时，一位美国记者也亲自调查两国学生读书，情况一模一样。然而在十年后，事情的结果与两位记者所预料的大不相同。美国比中国所出的名人要多得多!以上事例能证明什么呢?

还有：书本上说，仲永天资聪慧，因父亲没让他受后天教育而才能衰退，最终泯然众人矣。那么父母天天都逼你学习呢?那样就能成为所谓的天才吗?

让我们来做一个假设：如果也有一个天资聪慧的人，他的父母不像方仲永的父亲那样贪得无厌，而是让他天天呆在家里面对这一张张试卷，一本本奥数……根据《伤仲永》的阅读提示里面看，应该他不但会成为一个有成就的人，而且他会才华出众。但是，大家有没有想过，找他这样成天到晚都是学习难道他会不厌倦学习吗?然后随着他的越来越厌倦学习，最终不也和仲永一样“泯然众人矣”吗?即使他成为了天才，那也只是高分低能的家伙!

还有一事例：生长在英国的牛顿因为有一天他在苹果树下看书而被一个苹果砸了一下头，得出了“万有引力”对于这件事有人评论说：“如果牛顿生在中国，那他一定不会发现这个道理!为什么?因为中国的学生一放假就是作业，那有什么时间去苹果树下消遣啊!”这可真是幽默啊!但大家是否能从这幽默中读出一丝讽刺呢?这难道不是在讽刺咱们中国的古板老套的教育方法吗?

当然，这不是说我们不要学习。如果我们不学习就不会有前进。但我们不要整天抱着一本书，不要一放假就是作业，不要让我们的假期还没有开始就结束!这样会让我们成为一个“书呆子”。不是有这样一个报道吗：一名名牌大学的大学生，在小学初中时都是由妈妈照理的，他连袜子都不会洗。到了大学，他妈妈觉得他应该自己的事自己做了，所以不在什么事情都照顾着他。他就这样“自理”的过了一个学期后，认为一个人实在是太难了，所以他选择了自杀!

如今，在中国，许多老师认为：作业当然越多越好，加强复习巩固吗!况且我们这是为了孩子们好!家长认为：做点课外练习是有必要的，我们这是为了孩子好啊!电视里，经常说要孩子参加课外活动以加强孩子的活动能力，事实上我们几乎没有什么课外活动，每天都被作业占据着。在他们左一个为孩子好，右一个为孩子好中，是我们无法呼吸那新鲜的空气!更无法张展我们自由的翅膀!

啊!什么时候，在中国才会真正有开明的教育方法。不再是古板的学好“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的老数条。让我们学的轻松，学的快乐，学的更有创意吧!

……

今天，由方仲永我想到了很多……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七**

在与世隔绝的马孔多里，浓缩着一个世界，浓缩着世界上的各类人，也浓缩着世上所有的孤独。

在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里的所有角色，像是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但更像是空虚无比的灵魂。我在读这本书的同时，从里面的人物的性格中，读出了我们一生中可能遇到的种种孤独。

何塞阿尔卡蒂奥布恩迪亚，一位屡经失败，却又百折不挠的科学家，总是拥有着无尽的幻想和无穷的毅力。他身上映射着所有的科学先驱者的影子，狂热和冷淡，鲁莽和沉着，探知的欲望和放弃的意念，各类矛盾的品格在他的身上一一体现。他试图用磁铁挖掘黄金，试图将望远镜作为武器，试图把水银冶炼成金子。他的努力并没有得到多少人的理解，乃至于朝夕相处的妻子乌尔苏拉也排斥他的所作所为。可是当他揭破了生命的所有谜底时，他却被当作疯子，被捆绑在栗树树干上，被迅速地遗忘。昔日的炼金梦想在看透生命的他的眼里已成虚无，他只能忍受着生与死之间横亘的痛苦无尽的孤独。马尔克斯似乎在用这个，表达着对所有的开拓者的深深的同情。

至于乌尔苏拉则是一位任劳任怨的劳动者。在那个时不时闹得天翻地覆的家中，她永远是这个家庭的经济支柱和精神支柱。她从没有唱歌的乐趣，也没有游玩的雅致，各种劳动如同拼图一般拼凑出她那紧凑而又孤独异常的一生。她无处不在。她的身影出现在家具的迷幻倒影中，出现在朴实无华的天地中，出现在糖果小作坊的喧嚣声里。她又虚无缥缈，就像是来到人间通过劳动来赎罪的亡灵。到最后，伴随着她的死亡，她的名字也被丢到了记忆的深渊之中。作者写出她冗长的一生，同时也是对哥伦比亚所有孤独的劳动着的赞歌。

至于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这位最为孤独的前行者，一生发动了三十二大大小小的起义，却又为了重归原先的生活毁掉了自己创造的战争成果。他逃过十四次暗杀、七十三次伏击和一次枪决，官至革命军总司令，却只换来了一条以他名字命名的马孔多街道。他的一生如飓风般浩荡壮烈，又如死水般宁静孤独。就像那些在哥伦比亚为自由而战的人们，不论生时建立了多大的功绩，死后依然被大多数人遗忘。

一个村庄中，有着一个世界的万象。这个孤独的村庄在雨季无尽的雨水中，在旱季无边的干旱中，在漫天飞舞的蝴蝶和遍地横行的蚂蚁中，品尝着人间的各种苦涩和孤寂。

但是，如马尔克斯所说：注定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现代化的社会用文明将孤独消除，还给这些与社会格格不入的人一个崭新的天地。这样，在新的社会环境中，他们会忘掉内心的迷茫，赢得充实的人生。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八**

当代作家余华的作品《活着》演绎的对活着的理解，在我的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当我再次翻开这本书时，似乎还能感觉到夹杂在书页里那沧桑和悲哀的味道。

多年后，那个坐在田埂上的老人，发梢似乎都带上了一丝苍凉。阳光映在他已经发白的头发上，发出耀眼的光泽。夕阳下他苍老落寞的背影，已经丝毫找不出当年春风得意的影子。这样一个恬淡温和的老人，谁又能想到他的曾经?

曾经的他——徐福贵，是徐家的阔少爷，在同村人的眼中，可谓是上帝的宠儿，过着极尽奢华的生活，享受着荣华富贵所带来的快意。但是金钱与物质的熏陶，往往会让人恃宠而骄，迷失自我。福贵沉醉于充斥着铜臭味的赌场，沉溺在杂乱不堪的生活中。嗜赌成性的福贵最终输光了家产，不得不过上普通人平凡而又艰难的生活。福贵的妻子是一个勤劳又朴实的人，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她都没有离开福贵，可是福贵却在母亲病重时，因为抓壮丁被迫离开了家，过上了颠沛流离，惶惑不安的生活。枪林弹雨，食不果腹，一层一层的绝望和恐惧使得福贵非常想家。

曾经，战场上，作为征用民工的他，被子弹在身后穿梭不止，但又奇迹般地地活了下来。当他历尽艰辛再次站在自家媳妇家珍的面前时，家珍已经老了许多，她眼角溢出的泪水让人心酸。

对福贵的人生打击，正如秋雨一般，接二连三，无休无止，使福贵几乎痛不欲生。儿子有庆，女儿凤霞的死，再加上一直对福贵不离不弃的家珍的离开。最终，她的女婿，孙子也相继死去。福贵亲眼见证那么多亲人在他身边死去，而最后只剩下他一个人，这是什么样的生活遭遇?

我似乎还能听到风中飘荡着福贵对老牛的轻声细语。结局悲欢离合散尽，时间细数了他鬓角的白发，磨平了他曾尖锐的棱角，福贵曲折坎坷的一生使人心酸。他的经历发生在中国大转折大变化的时期，那时，人们把幸福看得如此简单，吃饱穿暖被人们视为一件最幸福的事。可这样的幸福却显得极其难得，家珍因为一小把米要心疼好一阵子，当时真的很穷苦!

谁不曾活着呢?可是谁又能真正了解活着的意义?了解人生的意义?我们都不曾对活着有深刻的理解，而福贵一步步的蜕变，他一次次痛苦的经历，带给他的，是对“活着”最尽然最透彻的感受。可能极少有人再可以像福贵一样活着了罢，也可能极少有人能比福贵更有资格谈活着的真谛了吧?

书中流淌在文字中的纯粹与书中刻画的最鲜活的灵魂，代表的都是不可撼动的追求。活着，是可贵的，是幸福的，也是不易的。有人说，《活着》，是生活最真实的写照，我信之，且我还要说：《活着》是一部用深刻而强大的内心绘出来的作品，它对“活着”进行了最透彻的诠释。

第一次接触余华的《活着》应该是大二下学期，那是我刚接触文学作品，刚开始是当做小说阅读，慢慢的，我才真正意识到，为什么这个叫做文学作品，可以放在图书馆，而不是像路边厚厚的小说，只能供人翻阅，上不了大雅之堂。

确实，看完这本书，让我从新思考人生。读到书中福贵悲惨的故事，我也情不自禁会流泪。主人翁的故事是一个悲剧结尾，看似离奇，稀有，却映照出现实生活中很多执迷不悟人的命运。

福贵是幸运的，一出生就有一个好爹，不缺吃不缺穿，家庭富裕，有钱有女人，人人追捧。吃的是山珍海味，穿的是绫罗绸缎，可是幸运永远是短暂的，尤其是这种幸运不是自己争取而来的时候。

福贵是悲惨的，先是豪赌输掉家业，随后爹被气死，娘病死，随后几年，儿子献血死了、老婆软骨病死了、女儿大出血死了、女婿泥块压死了，甚至连唯一的外孙子也是因为饿的太狠，撑死了。所有死法几乎都让福贵一个人遇到了，到头来，孤独一人，与一头年迈老牛相依为命。

听起来是一个悲惨的\'故事，我甚至怀疑作者心里阴暗，为什么把故事写的如此悲惨，命运如此残酷，竟在主人翁福贵年迈，已经反省之后，唯一外孙还是死了。让我感叹人生不易，世事难料，福不双降祸不单行，一步错，步步错。

但可怜之人，必有可悲之处，福贵的悲惨终究还是从年少的纨绔败家开始，从气死他爹这个大逆不道的行为开始，就注定他人生的命运之悲惨。时间不会倒流，有些事情注定不可改变，虽然，福贵之后醒悟过来，可为时已晚，唯一的财产已经被抵押，自己又没有本事，只能任人摆布。

福贵的错，如果只是由他自己来承担，倒还没什么，可，事实往往是，祸及家人，老婆、孩子、甚至孩子的孩子，都陷入深深的厄运。即使到最后福贵极力挽回，为保护家人做了很多牺牲，可已经有心无力，再也回不去，大好光阴已经失去，只能听从命运安排。

这或许是主人翁的悲哀，也或许是那个时代的悲哀。福贵作为一个男人，始终没能尽一个男人最大的能量去保护家人，始终让我耿耿于怀。

但，福贵也是幸运和幸福的，福贵身边的人没有一个因为他的败家和纨绔而离开他，仍然不离不弃，他的老婆家珍，甚至在福贵落魄的时候，坚决抛弃富裕的家庭生活，回到他的身边，为他生儿育女。福贵也没有让家珍失望，努力改变，勉强过上了几年幸福生活，可谓也经历了人间稀有的真情和温情。

直到故事结尾，福贵已经年近迟暮，仍然乐观积极。尝尽人家富庶，也尝尽人家悲惨，福贵一生可谓大起大落，家人一个个随之而去的打击，让他彻底意识到人生无非就是为了平平淡淡的活着，已经没有任何牵挂。

正像文章所写：“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人生不过是下山上山，平平淡淡才是真。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九**

很荣幸能够参加今天的读书交流座谈会，和大家共同分享读书带给我们的快乐，现就我个人的几点体会与大家交流探讨：

俗话说得好“书中自有黄金屋”，我们知道，一个人的一生中之所以能不断提高，与其始终如一的学习是分不开的，所谓活到老学到老。知识是没有穷尽的，坚持学习让人始终处于不败之地。反之，没有知识的不断补充和积累，人便会落后于时代。特别是在现今知识爆炸的年代里，不能接触新的知识便会被时代所淘汰。

1、读书能提供我们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正如高尔基所说，没有任何力量比知识更强大，用知识武装起来的人是不可战胜的。但是由于工作的限制，我们不能向学生那样坐在课堂里学习，而读书就成了我们最有利的知识武器，通过书本我们可以充分利用业余时间，也不受空间的限制，方便的学到新的东西，扩展新的思路。

2、读书开阔人的视野

书本中的知识可谓是包罗万象，他能拓宽我们的视野，让我们的知识更全面。从而能够更深刻的思考问题，让我们在工作和生活中游刃有余。

3、读书有助于我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在人的成长过程中，有一位良师益友就能起到很积极的作用，书本就是这样的一位。一本好书就如一个好的导师，它能教你如何做人，做一个于己于社会都有用的人。书籍能安慰我们的心灵，使我们摆脱悲哀和痛苦;书籍可以使枯燥乏味的岁月化为令人愉快的时光。书必将各种信念注入我们的脑海，使我们充满崇高的欢乐和思想。

4.读书可以使我们增长见识,不出门,便可知天下事.

5.读书可以提高我们的阅读能力和写作水平.以前我的写作能力是很差的，有时给孩子辅导作文都觉得无从下手，于是我有空时就翻翻儿子的作文书，渐渐的感觉我的词汇就丰富了，给孩子辅导起作文来也就得心应手了。可以说我们是孩子家中的老师，只有我们掌握了丰富的知识，才能很自信的去辅导孩子，才能成为孩子心中的“好老师”。

6.读书可以使我们在竞争激烈的社会立于不败之地，最大的好处是可以让你有属于自己的本领靠自己生存。比如说我们澄合局的赵伯壁、张玉和他们之所以能够成为全国劳模，成为我们学习的榜样，就是因为他们平时喜欢读书，钻研业务，善于从书中探索新知识，新技术，经过自己的努力，成为技术大拿，为矿山做出了很大的贡献。那么面对我公司建设百万吨矿井目标的即将实现，随着矿井机械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必将对我们每个人提出更高的要求，这就需要我们在自己的本职岗位上，认真学习理论业务知识，钻研新技术，练就一身过硬的技术本领，去适应矿山的发展需要，为矿山尽一份力，从而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总之，读书有很多益处,就等有心人去慢慢发现，它能让你的生活过得更充实，学习到不同的东西，感受世界的不同，让我们一起融入到书的海洋中去，不断提高自身素质，为矿山的发展做出贡献!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十**

花了一个下午的时间，看完了余华的《活着》。我字字不漏，把书里的每一个感情都尽可能的看清楚。而我，始终不够深沉，只能通过眼泪来宣泄我的共鸣，以及对命运的感慨。

看到最后，我深深佩服于福贵对待生命的态度。没有看过过程，就不会懂他经历了什么。

在书的中间部分，我为每一个淳朴、善良生命不应该地离去伤心抽噎。有庆热情地献血，却被无情地抽死;苦命的凤霞，刚在为她终得嫁一真心之人欣慰、舒心之时，却又不情愿地看着她为新生儿的降临而逝去;最善良的家珍，永远都怀着那最柔软的心，为家人无私地付出，最后，实是被累得死去;中途成为徐家女婿的二喜，一个偏头男人，同是苦命的人，同样也逃不出命运的安排;还有最让人怜爱的苦根，他的死，最是让人痛心的难以接受……

每一个人都是那么鲜活地存在过，他们就想简单地活着，他们其实早参透了人生最基本而又最深刻的哲理。他们勤劳能干，为了活下去坚强地支撑着。即使贫穷，即使病痛，他们也从未有过放弃生命的念头。

看过《活着》，就等于经历了好几场人生的急剧悲痛。每一场，都是常人难以忍受的。亲身跨越痛苦，无疑是艰难的。但是，跨越了，也就解脱了。而最虐人的，其实是那一直驻足在旁的作为旁观者的痛苦。是的，我说的就是福生。我甚至无法想象他最后怎么还能和他那命名为“福生”的老牛谈起有庆、二喜、家珍、凤霞以及苦根。他的“玩笑”，在我看来，无疑是一次又一次地揭开那足以让人血流不止的疮疤。可是，他确实这么做了，并且笑声实为爽朗。以往的苦痛与现在简单的豁朗对比，再看看每一个真实却又已去的人，或许，这就是《活着》的寓意所在吧。

回到我的现实，分明觉得我确实离他们好远，可是，那些人物着实给予了我前所未有的共鸣。当我看到凤霞被送走时，看到福生背着有庆的尸体在夜里泣不成声时，看到二喜死前发出所有气力呼喊自己儿子名字时，看到苦根因为平时难得吃豆子而撑死时……其实还有许多我说不完的情景让我哭到沙哑。仿佛我就在书中，我就是福生，我就目睹着这一切悲剧的发生。福生哭过的地方，我哭了;他没有流泪的地方，我也哽咽了。我没有他那么坚强，但是，我是那么真切的体会到他的悲伤。

这本书的主题，不是要我们体味人间悲苦，而是从作者的字里行间看到“活着”。无论如何，活着便就成就了一切。活着，着实需要勇气和毅力，需要懂得顺其自然，继续下去。人生，不是一场童话，它现实地让我们经历种种的喜怒哀乐，甚至于只有悲愤和哀怒。但是，只要活着。活着，我们就应如期地睁开眼去迎接朝阳;活着，我们就应顺应地呼吸空气中的每一方氧气。只要活着，就不要放弃自己。

**暑假读书感想心得篇十一**

---《做最好的自己》

一、 作者简介

李开复，祖籍四川，1961年12月出生于中国台湾。11岁赴美求学，1988年获得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机系博士学位，并留校任教。他所开发的世界上第一个“非特定人连续语音识别”系统，被美国《商业周刊》评为1988年最重要的科学发明之一。而他开发的“奥赛罗”人机对弈系统，于1988年击败了曾获世界冠军的国际象棋大师。他还是美国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协会院士。

二、 内容简介

在这本书里的许多想法都是作者在过去的文章或信函中表达过的。而且，如果由职业作家来写本书，语言以及文字一定能更加流畅、更加生动。但是，作者自己总有一种提笔写作的冲动，因为作者相信自己在青年一代中有一定的影响力，作者希望能尽力帮助他们。

作者深信，读者无法理解说教或难以产生共鸣的案例是不可能被读者接受的。在年轻人看来，发生在成功者身边的故事最值得学习和品味，最容易从中汲取经验和教训。如果说作者的写作还有某些特点可循的话，那就是，作者更倾向于用缜密的逻辑和真实的案例来阐释成功的秘诀。虽然这本书不是一本自传，但是在本书中，也有许多发生在作者身上的有意思和价值的事情。

三、读后感

《做最好的自己》一书是李开复博士结合自己人生的经历和事业成功的经验，写给中国的青少年，是帮助他们实现成功的方向指引。书中运用很多的例子阐述了“成功同心圆”的理念，为中国的青少年指明了成功的方向。真正的成功人士并不是仅仅靠知识、创意等外在素质赢得成功，他们成功的经验在于，他们具备了某些最根本的、最有价值的素质或品格，他们获得成功的内因几乎都可以用“成功同心圆”来解释。

书中写到：真诚坦白的人，才是值得信任的人，这句话给我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如果得到他人的信任，就必须让他人看到，自己是一个非常真诚和坦白的人。一个人如果愿意把自己隐藏在内心深处的东西坦白地暴露给对方，就能很容易地走进对方的心灵深处。书中告诉我们，表现真诚的最好方法就是做一个真诚的人，没有什么可以掩饰真心和诚意。一个虚伪的人假装真诚，很容易就会被看穿，因为没有诚意的人不可能做到言行如一。

做到真诚坦白会赢得别人的信任，但这还只是针对客观事物的态度，如果能够进一步地从主观感情出发，真正做到真情流露，用自己的激情感染他人，或者用自己的感情打动他人，那么，不但会得到他人的信任，而且会真正与他人建立起沟通心灵的桥梁。

做一个真实的人是需要勇气的，除此之外，最好还要有出色的判断力，以便在适当时机保护自己。一个人如果懂得同理心的重要性，而且足够真诚和坦白，那么，就会得到众人的信任，并在人际关系、团队合作和交流沟通方面取得成功。

个人的一生中之所以能不断提高，与其始终如一的学习是分不开的，所谓活到老学到老，庄子说，吾生也有涯，而知无涯。知识是没有穷尽的，坚持学习让人始终处于不败之地。反之，没有知识的不断补充和积累，人便会落后于时代。三、读后感

《做最好的自己》一书是李开复博士结合自己人生的经历和事业成功的经验，写给中国的青少年，是帮助他们实现成功的方向指引。书中运用很多的例子阐述了“成功同心圆”的理念，为中国的青少年指明了成功的方向。真正的成功人士并不是仅仅靠知识、创意等外在素质赢得成功，他们成功的经验在于，他们具备了某些最根本的、最有价值的素质或品格，他们获得成功的内因几乎都可以用“成功同心圆”来解释。

书中写到：真诚坦白的人，才是值得信任的人，这句话给我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如果得到他人的信任，就必须让他人看到，自己是一个非常真诚和坦白的人。一个人如果愿意把自己隐藏在内心深处的东西坦白地暴露给对方，就能很容易地走进对方的心灵深处。书中告诉我们，表现真诚的最好方法就是做一个真诚的人，没有什么可以掩饰真心和诚意。一个虚伪的人假装真诚，很容易就会被看穿，因为没有诚意的人不可能做到言行如一。

做到真诚坦白会赢得别人的信任，但这还只是针对客观事物的态度，如果能够进一步地从主观感情出发，真正做到真情流露，用自己的激情感染他人，或者用自己的感情打动他人，那么，不但会得到他人的信任，而且会真正与他人建立起沟通心灵的桥梁。

做一个真实的人是需要勇气的，除此之外，最好还要有出色的判断力，以便在适当时机保护自己。一个人如果懂得同理心的重要性，而且足够真诚和坦白，那么，就会得到众人的信任，并在人际关系、团队合作和交流沟通方面取得成功。

个人的一生中之所以能不断提高，与其始终如一的学习是分不开的，所谓活到老学到老，庄子说，吾生也有涯，而知无涯。知识是没有穷尽的，坚持学习让人始终处于不败之地。反之，没有知识的不断补充和积累，人便会落后于时代。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